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25年9月8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星河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恒大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绿能”）参股的湖北匠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匠芯新材”），因项目投资建设资金需求，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2,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恒大绿能计划为匠芯新材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按其持有匠芯新材20%的股权计算，即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匠芯新材剩余的80%综合授信额度，将由其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担保。

本次全资子公司恒大绿能为参股公司匠芯新材提供持股比例范围内的担保，是为了支持匠芯新材的项目建设需求，促进其经营发展。同时，匠芯新材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剩余的80%综合授信额度担保。被担保人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和资信状况，未曾发生借款逾期无法偿还的情况。此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及公司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

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事项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严格遵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三日